

天國的福音

序言

「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纔來到。」（太廿四：14）

魔鬼藉著人的手製造了許許多多假神（金、銀、銅、鐵、木雕、泥塑、紙畫偶像），又創辦了許多人為的宗教，和用人的頭腦寫了許多假神學；弄瞎世人心眼，使人真假不分；不叫基督天國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以致世人奔向硫磺火湖滅亡道路而不自知。就是在今天整個公會宗派，也把天國的福音更改了，變了質，打了折扣，降低了標準；使信徒們失去了天國榮耀福音的盼望。那些假傳道人、假牧師正當人前把天國的門關了，他們自己不進去，正要進去的人，也不容他們進去。主耶穌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太七：21）那些假傳道人對信

徒們說：「凡信主耶穌的人都必進神的國。」這與主耶穌所講的正好相反。「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三：3）重生的人可以看見神的國，得救了，不必下硫磺火湖，但這不等於進神國。怎樣纔能進神國？「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5）主在這兩處聖經明明把見神國與進神國分得清清楚楚的，是不同的兩回事。但那些假傳道人，分不清什麼是見神國？什麼是進神國？什麼是重生？什麼是水生和靈生？他們大多缺乏水生和靈生的經歷，所以不分皂白，乾脆混為一談，說：「重生就是水生，也就是靈生，見神國也就是進神國。」他們含糊籠統把主所講的「見神國」與「進神國」真理，強解成為一件事，何等得罪主！如果是一件事，主就不必分開來講了。他們所傳的真是錯誤百出，迷惑了許多人。

神在這末後的日子重建了新約教會，在我們中間設立了使徒和先知，特派我們傳天國的福音；主藉著使徒先知把一條進神國的明確道路帶給所有渴慕進神國的弟兄姊妹，和所

有的異教徒以及無神論者，你們務必從公會宗派、異端假道、世界罪惡中速速分別出來，歸回聖靈所重建的新約教會，整體遵行神的旨意，迎候主的再來，一同進入祂榮耀國度。

這本天國的福音係摘錄江端儀姊妹所敬錄進神國一書內的重要真理，予以歸納，作有系統而簡要的敘述，並採用一些比喻，使人更易了解。求主大大使用這兩本書，叫天國福音速傳遍地極萬邦，向萬民作見證。如果主內弟兄姊妹有負擔將這本書譯成各國文字，叫全世界人同蒙天國福音好處，是主所喜悅、所記念的。

基督靈恩佈道團同工

畢勝弟兄於一九七七年四月廿五日

怎樣進神國

「從施洗約翰到如今，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12）「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太七：21）

一、兩種不同的國度

所謂兩種不同的國度，就是地上的國度和天上的國度。一般人所知道的僅是地上的國度，歷世歷代英雄豪傑拋頭顱，灑熱血，完全是為了地上的國度。當然身為一國之國民，就當盡國民義務，執干戈以衛國土。然而地上的國度，只不過是人類暫時寄居之地；惟獨天上國民，乃是永存的國度，榮耀的國度，是神與祂子民永遠同住，永遠同在，永遠同榮同王的地方，卻很少有人認識，更不願去為這國度犧牲。惟有那些有屬天開啟，被這天上國度榮耀所吸引的聖徒，他們甘願為這國度付上生命的代價。

感謝神！因著祂的大愛臨到了我們，「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西一：13）使我們因信主耶穌就得著權柄作神的兒女。（參約一：12）我們理當照著神的旨意，將自己主權獻上，全然聖別歸神，在萬民中作屬神的子民，為主而活。我們今天既是地上的國民，又是天上的國民，暫時寄居在這地上的國度裡，是具有雙重國籍和雙重身分。「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腓三：20）當主耶穌再來時，這班天上的國民，就是遵行天父旨意，為天國努力，忍受患難，至死不愛惜性命，儆醒等候主再來的得勝基督徒，主要將他們領進祂天上榮耀國度裡，與祂一同作王，同享榮耀。但那些只會稱呼主阿，主阿，卻不肯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既不從世界罪惡裡出來，將自己獻給主，而專以地上的事為念，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愛世界，不愛神，神榮耀的國度便與他們無分無關。所有基督徒都具有雙重國籍與雙重身分，但並非人人都可以進天國，惟有努力的才能進去。

二、兩種不同福音

所謂兩種不同福音，並非說福音有兩種，其實福音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的福音，但由於羅馬天主教崛起，初期教會見證、信仰、真理、全備福音逐漸失落，以致形成今日光景。我們就著今日的實際情形來說，可分為得救福音（僅僅得救）和進神國福音。當主耶穌在地上傳福音時，開頭就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今天許多傳道人只曉得得救的福音，卻不明白什麼是天國福音、全備福音。由於傳得不全備，許多基督徒亦只淺嘗救恩為止。因領受得不完全，就無法繼續追求得勝，更深追求進神國真理。

今天基督教世界中有兩種錯謬的理論：第一種說法，人信主耶穌得救之後，就不能再犯罪，如果再犯罪，仍然要下硫磺火湖，沉淪滅亡。若果如此，那神的慈愛在那裡？基督徒犯罪如果仍然要下火湖，可能沒有幾個基督徒得救。這樣就會使人失去福音的盼望，那又何必信耶穌？但經上告訴我們：「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

二：1／2）但信徒卻不可故意犯罪，若故意犯罪，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參來十：26／27）如果有人偶為過犯所勝，就當來到主前求主寶血遮蓋，主的寶血是永遠有功效的，祂必要赦免你。第二種說法，凡信主耶穌的人都進神國，這正好與主所講的相反。主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太七：21）如果說凡信主耶穌的人都進天國，那神的公義在那裡？例如使徒保羅和歷世歷代許多神重用的僕人和聖徒，他們為了神的道帶鎖鍊、坐監牢、冒死犯難、忍饑挨餓、赤身露體、被石頭打死、被鋸鋸死、受試探、被刀殺、披著綿羊山羊皮各處奔跑……他們進神國得賞賜是應該的；但今天還有許多基督徒奢華宴樂、貪圖世界享受、與世俗為友，甚至犯罪作惡，抵擋神的真道，像這樣的人也進神國、得賞賜，那神豈不是沒有公義嗎？但我們的神是慈愛的，也是公義的。主耶穌說：「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這就是神的公義，因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必須付代價。基督徒啊！不要聽信那些假師傅的謊言，免得失去了進神國的盼望。因為他們正當人前把天國的門關了，

自己不進去，正要進去的人，他們也不容他們進去。（參太廿三：13）今天聖靈重建新約教會，乃是要將這天國的福音傳揚到地極萬邦。這時代真理，乃是要將眾聖徒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在真道上同歸於一，長成基督身量，迎候主再來，一同進入祂榮耀的國度。

三、怎樣進神國

怎樣進神國？對基督徒來說是一個極其重要的問題。絕大多數的基督徒只知道得救，卻不知什麼叫作進神國。整個基督教世界，也一直停留在基督道理的開端，卻不知怎樣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參來六：1）他們將開端當作完全，一直在救恩開端的範圍咬文嚼字，分析研究，追求個人亮光，卻沒有屬天的開啟，不明白神時代異象、使命和真理。

其實地上許多事，都象徵屬靈的事。進神國與前往世界各友邦的移民作業程序是頗相像的。記得前幾年有位姊妹的兒子考取了留美，老姊妹十分高興，但也非常擔憂，因她兒子

在少年時代曾和老姊妹一同親眼見過主，也很愛主。等到大學畢業了，卻把神讀沒有了，不聚會，不讀經，也不禱告。老姊妹要求我在她兒子出國之前去幫助這位青年人。第二天我抽空去了，我們以前也曾見過面。開始我問他出國手續辦好了沒有，他說一切都辦好了。我再問他：「你去天國的手續辦好了嗎？」他當時一楞，說：「什麼叫作進天國手續？」這個問題應該是所有基督徒的問題。弟兄姊妹們，如果你去世界各國的手續都辦好了，卻沒有辦妥進天國手續，我深恐你要失去進天國的機會。神今日在我們中間設立了奧祕事的管家，（參林前四：1）進神國的奧祕如今藉著聖靈啟示祂今日所設立的聖使徒和先知。我們願為你傳講進天國的移民手續，在這裡將前往友邦和進神國的手續作一對比。你若知道怎樣辦去外國的手續，你也必明白辦進天國手續，這兩種手續是很相做的，在這裡僅舉例以說明之：

1. 妥覓保人——基督耶穌是神人之間唯一的中保

你無論到世界那一個友邦去，必須有人為你擔保，沒有保人，就無法辦理入境手續，友邦不會准你進入；進神國也同樣要找保人。到世界各友邦，只要找一位略有地位或財富的人都可以替你擔保，惟獨進神國的保人只有一位，並非任何人可以擔保。這位唯一的保人，祂有能力為人作保，祂也願意為人人作保。我僅將這位尊貴的保人介紹給每一位渴慕進天國的親友和弟兄姊妹們。「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提前二：5）主耶穌也曾自我介紹過：「我就是道路……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神我們的父）那裏去。」（約十四：6）進入神的國只有這條唯一的道路，因為：「除祂以外，別無拯救。」（約四：12）主耶穌是我們進神國唯一的保人，祂是神的兒子，有祂為我們作保，該是何等穩妥可靠！英國曾有一位很有名氣女王——維多利亞，英國人都很崇敬她，有位小朋友聽說女王很慈祥和藹，他甚渴想進宮去見見她，但被守門的警衛所阻攔，小朋友在宮門外哭。適值皇太子回宮，見小朋友哭，問明原委，皇太子親自帶小朋友進宮見女王，女王給予小朋友親切接待。這個小朋友若不是遇見皇太

子，就無人敢帶他進見女王。弟兄姊妹，我們的主耶穌是天地的主宰至高神的獨生子，惟有祂能帶我們去見天父，祂肯為我們作中保，也能為我們作中保，這位保人極其穩妥，萬無一失。

大凡作保人必須具備兩個條件：第一必須能代表兩方面，叫雙方都能滿意。例如：孔子能代表儒家的人，釋迦牟尼能代表佛教的人，默罕穆德能代表回教的人，若是找他們作中保，人很滿意，但神不滿意。這些人不能代表神，因為他們和世人同樣是罪人，未具備作中保的條件。所以從人這方面實在找不出合適的中保來，能以叫我們與神和好。感謝至高神！祂把祂的獨生子耶穌賜給我們，作神人中間的中保。因為主耶穌是神又是人，祂是神子所以能代表神，祂又是人子，從來沒有犯過罪，所以又能代表人。除了耶穌基督外，沒有任何人能作神和人中間的中保。作中保的第二個條件：必須是有能力足夠解決雙方的難處，負擔起雙方的責任。例如：你若充當債務人和債權人中間的保人，遇到債務人實在無力償還時，你必須替他償還。同樣，人欠神的罪債也必須償還。人如何償還？不是

靠行為，乃是要用血償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來九：22）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這種債誰能還得起呢？惟有主耶穌祂有這個能力，祂也甘願替我們還清罪債。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滿足了父神公義的要求，使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得以與神和好。

當我在東南亞傳道的那段日子，常進出於星、馬、菲、泰各國，都是弟兄姊妹為我擔保。他們用什麼替我擔保？乃是按著他們國家規定，存放一筆金錢在他們國家銀行作保證金，也就是用金錢替我擔保。主耶穌替我們擔保，不是用金錢，乃是用祂自己的血和祂的生命。「新約的中保耶穌，以及所灑的血；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來十：24）今天世界有許多宗教也說要進天堂，可惜他們找錯了保人。他們那套荒謬的道理，什麼「萬教歸宗」、「殊途同歸」、「條條有路進神國」，這完全是一套撒但殺人靈魂的陰狠詭計，盼望所有異教徒能迷途知返，惟有認識耶穌基督，才^是進神國唯一的道路，因為祂是神與人之間唯一的保人。

2. 請領護照——從水和聖靈生

進入友邦不但要有保人，還要有護照，沒有護照不能進入任何友邦國家；同樣進入神國也必須有護照。究竟什麼是基督徒進入神國的護照呢？主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5）換句話說，要進神國，就必須從水和聖靈生。「水和聖靈生」姑稱為天國護照，為要使弟兄姊妹更容易明白。

什麼是從聖靈生？為什麼說這是進天國的護照呢？事實上聖經說聖靈是「印記」，是「憑據」。「祂又用『印』印了我們，並賜聖靈在我們心裏作『憑據』。」（林後一：22）「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弗一：13/14）「聖靈」的「印記」如同護照，也是在神國裡得基業的「憑據」。父神不僅藉著耶穌基督要領許多兒子進到榮耀裡去，祂在天國裡還為我們預備了極榮耀豐富的基業；但承受這基業的人，必須有「憑據」有「印記」。什麼是進天國的印記，得基業的憑據？惟有聖靈是「憑

據」，舌音靈禱是「印記」，是新約生效的開始。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之後，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主每次提到「神國」的事，就講到「聖靈」。祂說：「你們要受聖靈的洗。」（參徒一：3／5）這是祂在升天之前，特特囑咐門徒的。當主復活講說「神國」事，門徒們就問祂說：「祢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主所講的是天上國度，門徒們所問的卻是地上國度。主回答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徒一：8）「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5）足見「聖靈」與「天國」的關係是不可分的，正如前往友邦不能沒有護照是一樣。

「你們既為兒子，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呼叫：『阿爸！父！』可見，從此之後，你們（加拉太眾教會的基督徒）不是奴僕，乃是兒子了；既是兒子，就靠著神為後嗣。」（加四：6／7）弟兄姊妹們，可見基督徒不受聖靈，就沒有「憑據」，也沒有「印

「記」。不但不能進神國，不能承受神國的產業，而且也不能享受神兒子的榮耀，不過是奴僕的地位；奴僕不能住在家裡（父家），惟有兒子是永遠住在家裡。所以一個基督徒必須從聖靈生，蓋上「印記」，才領受了進入天國的「憑據」（護照）。

從聖靈生，當然不只是領受聖靈的浸，一次說出新方言（新舌音 NEW TONGUES），乃是真真實實領受聖靈見證，並且一生站在受聖靈引導，受聖靈管治的地位，持守聖靈的見證，讓聖靈掌權，治死肉體，治死魂生命，常被聖靈充滿，口說方言（舌音）讚美神！天獻上神所悅納的靈祭。（參彼前二：5）

什麼是「從水生」？「從水生」（約三：5）不只是領受水浸，並且要一生站在受浸（死的奉獻）的地位，持守水的見證，遵行主的道。什麼是水的見證？「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麼？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我们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

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六：3／6）「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也不要將你們的身子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2／13）所以領受水的見證，乃是藉著受浸與主聯合，就是與主在死、埋葬、復活的形狀上聯合，將自己主權完全獻給神，又歸附使徒的帶領（參林後八：5）整體遵行神的旨意，一同建造靈宮——新約教會。不容罪作主，也不容自己作主，只讓主作主。凡事拒絕自己，讓魂生命失喪，讓主從我們身上活出來。人若不肯交出主權，不肯遵守使徒教訓，不肯失喪魂生命，不肯向自己向世界死，把屬己的一切埋葬，把前途、事業、婚姻、家人……統統交給主，接受主的陶造，還一味貪圖個人享受，追求屬地的前途，心懷二意，就沒有水的見證了。

完全奉獻，歸神為聖，乃是蒙徹底的拯救，是榮耀的福音，是任何人在任何環境下一接受主，就應該立即領受，畢生持守的。所以弟兄姊妹，要進神國必須從水生——領受水的

見證，將自己獻在祭壇上，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不再為自己活，乃為主而活，為主作死而復活的見證。誰身上有十字架「印記」，誰心中有聖靈「憑據」，主必認識誰是屬於祂的人。主說：「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我將國賜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叫你們在我國裏，坐在我的席上喫喝，並且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路廿二：28／30）

所以一個渴慕進神國的基督徒，必須從水生——領受水的見證，一生遵行神的道，把自己完全獻給神，一生跟隨羔羊腳蹤，定意走十字架的道路。也必須從聖靈生——接受聖靈浸，領受聖靈作「印記」和「憑據」，這是我們進神國的護照。

3. 申請黃皮書——潔淨自己

當你領得了護照，正式啟程出國，你的腳一踏上友邦領土，友邦首先查驗的不是你的護照，乃是你的黃皮書。如果沒有黃皮書，即使有護照，友邦的移民局也不會准你進入他的

海關，必定勒令你返國。黃皮書乃是你個人身體健康的證明，證明你的身體沒有任何傳染疾病。一個有傳染疾病的人無法領到黃皮書，更不可能獲准進入友邦國土。基督徒要進入神的國，同樣須要黃皮書。什麼是進神國的黃皮書？那就是潔淨自己，像主潔淨一樣。（參約壹三：3）「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約壹三：7／10）所以凡追求神國的人須要自潔行義，得到神稱義的印證。

許多基督徒接受了主的救恩，仍沾染罪惡，不肯離開不義。正如一個出國的人，找著了保人，也勉強拿到了護照，卻因滿身是傳染病，得不著身體健康證明的黃皮書，豈不是「為山九仞，功虧一簣」嗎？經上說：「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麼？不要自欺！無論是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國。」（林前六：9／10）

基督徒靠著什麼來自潔行義呢？不是靠自己的力量，乃是靠主的血、主的恩典。「我們

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7／9）基督徒要認識寶血的功效，一生年日活在主生命光中，常常省察自己，一發現言語、行為、思想、意念有什麼得罪神，虧欠人的地方，或有什麼隱而未現的罪，都得立即向神向人承認，徹底對付，求主寶血潔淨。尤其是那些生命幼嫩的基督徒，偶為過犯所勝，是很難避免的，只要勇敢認罪，主的寶血永遠有功效，祂必赦免我們，潔淨我們。「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啟十九：8）

4. 申請人入境簽證——身體靈魂全然成聖

當你領得了護照和黃皮書，還須到友邦的大使館申請入境簽證。每一個國家對外僑入境都有法定的限制，如果你申請入境的條件與她的規定不合，絕不給你簽證，你就無法進入

她的國境。基督徒要進神國，同樣須要入境簽證。什麼是進神國的入境簽證？那就是身體靈魂全然成聖。「因為經上記著說：『你們要聖潔，因我是聖潔的。』」（彼前一：16）
「並要追求聖潔；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來十二：14）

許多基督徒受了水浸，仍貪愛世界，不肯把自己獻給主，歸神為聖；領受了聖靈，仍體貼肉體，不肯順服聖靈引導和管治，沒有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與神的聖潔有抵觸，這等人，神怎能允許進祂國得祂榮耀呢？

「情慾（原文作肉體）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五：19／21）基督徒要對付罪惡和肉體，還只是消極的一面；積極的一面，是要從世俗中分別出來，全然聖別歸神，神就收納我們。「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林後六：17

／18）緊接著又說：「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七：1）全能的主吩咐我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包括從那些抵擋真道，和一切攔阻人認識神的、異端假道、人意組織、公會宗派及世俗中分別出來，不可沾染他們的污穢（包括身體靈魂），神就收納我們作祂的兒女，作屬神的子民，得以進入祂聖潔的國度。

基督徒靠著什麼來成聖呢？靠著我們自己是無法成為聖潔的。但主已經為我們成為聖潔，祂也必救我們到底，只要專心依靠祂，遵行祂的話，祂能使我們成聖；

（一）藉著水（道）——「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弗五：26）我們用什麼來潔淨我們的心呢？乃是順從真理。（參彼前一：22）用什麼潔淨我們的行為呢？乃是遵行神的話。（參詩一一九：9）所以基督徒要常常遵行主的話，順從神的真理，天天持守水的見證，一生站在奉獻的地位上；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遵守使徒教訓，歸附使徒帶領，（因為真理的奧祕，神乃是啟示託付給祂的聖使徒）。教會什麼時候建造在

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就能在真道上同歸於一，成為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如同貞潔童女獻給基督。

(二) 藉著聖靈——「藉著聖靈得成聖潔。」（彼前一：2）一生持守聖靈見證，順從聖靈，體貼聖靈，常常被聖靈充滿，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在靈裡與主相交，靠著聖靈能力，治死肉體邪情私慾，勝過罪惡、魔鬼、世界、自己；得著屬靈恩賜敬拜事奉神；同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參彼前二：5）當主再來時，與神的眾子同被領進神榮耀的國度。

四、未了的話

願弟兄姊妹真知道主為我們所預備的是何等的豐盛榮耀，是我們眼睛所未曾見過，耳朵所未曾聽過，也是我們心裡所未曾想到的。「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

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從死裏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弗一：17／22）弟兄姊妹，願我們一生年日在地上遵行神的旨意，過聖潔得勝生活，當主再來時得以豐豐富富進入神的國。阿們！

見神國與進神國

「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三：3）「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5）這兩節聖經，乃是講到重生與從水和聖靈生，其差別就是見神國與進神國。什麼叫作重生？重生就是「從上頭生」。我再用一種淺顯的字句來表達，重生或作「再生」或作「第二次生」。有第一次生，當然就有第一次生；第一次生是從肉身父母承受一個血肉之體，這血肉之體是從亞當來的，是屬地的，屬土的，是必朽壞的，那屬土的怎樣，凡屬土的也必怎樣。重生乃是從神而來的屬靈生命，也就是耶穌基督的生命，是屬天的，是不朽壞的，那屬天的怎樣，凡屬天的也必怎樣。

我們怎麼知道一個人有沒有重生呢？這件事並不難，正如你怎樣知道一個剛生下來的嬰兒是否有生命是一樣的簡單。剛生下嬰兒是活的抑是死的，那只要看嬰兒有否啼哭。嬰兒

一開聲啼哭，這就證明他生命開始了，呼吸開始了。我們要確實知道一個人是否重生，只要看他有沒有開口禱告，他一開口求告主耶穌的名，就證明他已經重生了，新生命在他裡頭開始了。因為經上記著說：「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十：13）許多基督徒信了主多少年，還不能確實知道自己有否重生，因為牧師和傳道人把重生講得那麼玄妙，叫人摸不著邊際，甚至有的傳道人都不敢肯定他自己有否重生得救。他們連重生得救都摸不清楚，那主所講的從水和聖靈生，對他們來說更是莫測高深，也就無怪乎他們把重生與從水和聖靈生混為一談，把見神國和進神國看成一件事了。

重生得救是白白的恩典，一求告主名就必得著。「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二：8／9）一信一求，就得救了，不用立功修行，不用付任何代價。得救的人可以免去硫磺火湖第二次的死，可以看見神的國。如果有人渴慕進神國，就必須追求得勝，要從水和聖靈生，是須付代價的。所以主耶穌說：「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12）又

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太七：21）使徒保羅也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十四：22，參看帖後一：4 / 5）以下是將兩種基督徒作一明確的對比，好讓主內弟兄姊妹有一明智抉擇：

一、兩種不同的基督徒

這裡所講的兩種不同基督徒，也是基督教世界所公認的，一種是僅僅得救的基督徒，另一種是得勝的基督徒，這也就是啟示錄二、三章中所講教會中得勝者。得勝的基督徒必定是重生得救的，但重生得救的基督徒，如果不肯繼續追求，付上代價，就不一定能得勝。大多數的基督徒信主得救之後，並不明白神的話，不遵行神的旨意，仍然與世俗為友，甚至放縱肉體的情慾，愛世界不愛神。在哥林多教會中，就有這種人：「風聞在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就是有人收了他的繼母……要把這樣的人交給

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五：1／5）聖經上並沒有說這種人要滅亡，反而說靈魂仍可得救。但這樣不義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

（林前六：9／10）

所謂得勝的基督徒，並非沒有軟弱，也不是已經完全了，乃是竭力追求，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他來得的獎賞。故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努力遵守主忍耐的道的聖徒們必能靠恩得勝。所以主耶穌說：「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我深信大多數基督徒都十分願意遵行天父的旨意，但如果你不明白天父的旨意是什麼，你就無法去遵行。有的人以為只要多讀聖經，就可以明白神的旨意。但多讀聖經的人，也不一定都能明白神的旨意，因為神的旨意是極大的奧祕，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參弗五：17、23，30／32）這奧祕，神是藉著聖靈啟示給祂的聖使徒和先知，（並不是啟示給每一個聖徒），而蒙神特選的使徒保羅，他比眾使徒眾先知都更加深知這奧祕。（參弗三：2／6）因為建造教會的法則，神是藉著祂所特選的器皿帶出來的。若撇開神所特選的器皿，我們

就不能明白神的旨意，這是神作事的法則。所以得勝的基督徒必須照神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使徒帶領，遵守使徒教訓；（參林後八：5；徒二：46）同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與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長成基督豐滿的身量。（參弗四：11／13）為此，神在這末後時代揀選了祂的使女江端儀姊妹，用啟示使她得見七·二一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榮耀異象，她從神領受了時代使命，竭力傳揚血、水、聖經全備福音和聖靈重建新約教會時代真理，拆毀人意宗派異端假道，恢復基督身體合一見證。所以凡愛慕得勝的基督徒，都當在江姊妹所得的異象與使命中獻上自己，又歸附使徒帶領，按著屬靈等次彼此配搭，整體遵行神旨，維護合一見證，為神國打美好勝仗，踐踏蛇和蠍子，迎候主來，同進神國。

二、兩種不同的靈魂去處

僅僅得救的基督徒睡了之後，靈魂是下到陰間的拘留所；得勝的基督徒睡了之後，靈魂

是進入天上的樂園與主一同享樂。只要讀以下的兩處聖經節，就昭然若揭。「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又有一個討飯的，名叫拉撒路，渾身生瘡，被人放在財主門口，要得財主桌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饑；並且狗來舐他的瘡。後來那討飯的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財主也死了，並且埋葬了。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罷！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亞伯拉罕說：『兒阿，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路十六：19／26）許多傳道人把財主當作不信神的外邦人，其實財主與拉撒路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是雅各子孫，是信仰獨一真神的。「雅各之子沒有滅亡。」（瑪三：6）只因財主在地上天天奢華宴樂，貪圖享受，不憐恤弟兄，不敬畏神，所以他死了下到陰間的拘留所。拉撒路雖乞討受苦，卻不犯罪，死了是

在亞伯拉罕的懷裡享福，那是陰間的樂園。財主與拉撒路都是舊約時代神的百姓，也是預表新約時代得救與得勝兩種基督徒。所以「你不可自高，反要懼怕。神既不愛惜原來的枝子，也必不愛惜你。可見神的恩慈和嚴厲，向那跌倒的人是嚴厲的，向你是有恩慈的；只要你長久在祂恩慈裏，不然，你也要被砍下來。」（羅十一：20／22）其實我們是因信成了亞伯拉罕的子孫，神怎樣對待以色列人，也必照樣對待我們，神是公義的，祂從不偏待人。

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強盜中，有一個在十字架上求告主名。「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路廿三：43）強盜雖大惡不赦，他在十架上一求告主名立即離世，靈魂卻與主一同進入樂園。也許你會這樣想，強盜既然未受水浸，亦未受靈浸，就能進樂園，那水浸與靈浸不受都無關重要，這是非常錯誤的。強盜未受水浸，是因他無法從十字架上下來，強盜未受靈浸，是因主耶穌還未升天賜下聖靈來。如果強盜此時不在十架上，還有機會受水浸，理當遵行神旨，盡諸般的義，否則，也不能進樂園。強

盜是一個特殊的例子，不能視為一般準則，你既不在強盜的特殊狀況下，就不該以強盜的例子作為藉口，當遵行神旨，應當以神的話作你的法則去遵行。

三、兩種不同的待遇

如果主耶穌今日降臨，那睡著了的得勝者復活被提，那活著還存留在地上的得勝者也和他們一同被提。「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四：16／17）這些得勝的基督徒無論是睡了的或是活著還存留在地上的，都是在大災難之前被提。但還有許多僅僅得救的基督徒，要被撇在大災難中。「因為那時必有大災難，從世界的起頭直到如今，沒有這樣的災難，後來也必沒有。若不減少那日子，凡有血氣的總沒有一個得救的；只是為選民，那日子必減少了。」（太廿四：21／22）被撇在大災難中的基督徒，其中一部分蒙了光

照，（因他們曾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的權能），徹底的悔悟了，在大災難中，在敵基督的諸般逼迫苦害下，忠心為主作見證，雖至於死也不拜獸與獸像，也沒有在額上受過獸的印記。「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牠印記之人的靈魂，他們都復活了。」（啟廿：4）這些基督徒是在大災難中的得勝者，災中復活（仍屬第一次復活），災中被提。這些基督徒雖在災中得勝，實在是一種險勝，是在敵基督百般迫害痛苦熬煉中得勝的，所付的代價超過災前被提的得勝者何止千百倍。主耶穌不願我們落在這大試煉中，祂要我們在這平安穩妥的日子堅守所信的道，免去大試煉。「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大災難）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我必快來，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的你冠冕。得勝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從那裏出去。」（啟三：10／12）換句話說，那些不遵行主忍耐的道者，就不能得勝，當普天下人受試煉時，他也不能免去那試煉（大災難），得不著冠冕，更不能在神

的殿中作柱子。得救與得勝者之間，相距不可以道里計。

四、兩種不同的復活時間和結果

得勝的基督徒是在千年國度之前復活，復活之後與主在千年國度中一同作王。「這是頭的一次復活，（在災中復活的也屬頭一次復活）。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直等那一千年完了。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聖潔了，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啟廿：5／6）那些撇在大災難中的基督徒，如果因受不住敵基督者的逼迫和打擊而拜獸與獸像，並受了獸的印記，以致否認主名，那就連僅僅得救的機會也失去了，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就有了權柄，那就更加悲慘，將要與滅亡的人一同滅亡。因著主的慈悲與憐憫，祂把這些將要發生的事，預先告訴我們，要我們儆醒，不致被撇在大災難中，也不被關進陰間拘留所裡，能在得勝聲中與主一同作王。

「其餘死了的人還沒有復活。」在這些還沒有復活人中又有兩種人，就是那些僅僅得救的基督徒和不信主的人的靈魂。在千年國度時間，仍留在陰間的拘留所內，直等到一千年完了，他們都要復活，只是復活的結果不一樣。那些不信主的人，名字沒有記在生命冊上的，復活之後被扔進硫磺火湖裡受第二次的死。那些名字記在生命冊上僅僅得救的基督徒以及舊約信神的以色列百姓，（如路加福音十六章的財主）統統復活，得救了，不受第二次的死。

以下的經節是題到千年國度之後所發生的事情，就是關係到上面所講的這兩種人。「我又看見一個白色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祂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們都照著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裏。」（啟廿二：11

／15）這些人都是從死亡和陰間交出來的，但名字是記在兩種不同的冊子上。一種是生命冊，另一種是案卷，一個不信神的人，名字不會記在生命冊上，是記在案卷上；凡記在生命冊上的人，都是得救的，就不受第二次的死。他們雖然得救了，但復活的時間相差了一千年，千年國度與他們無分，且要受白色大寶座的審判。

有人懷疑，為什麼信主得救的人，還被關在陰間的拘留所？難道主耶穌寶血沒有功效？正因為主寶血有功效，所以他們雖犯罪仍能得救；如果主耶穌的寶血沒有功效，他們就都要被扔在火湖裡了。為什麼他們會被關在拘留所內？那不過是天父對背逆作惡的兒女們的一種懲罰罷了，因為審判是從神家裡起首。這就越發顯出父神的公義，祂絕不因為是兒女就以有罪為無罪；人也不可因著神是慈愛的就任意妄為，不遵行神旨意，以為是兒女就不會受到處分。

五、兩種不同的地位

千年國度是從現在的天地進入新天新地的過渡時期。千年國度之後，就是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從天而降。在啟示錄廿一章使徒約翰所看見的新耶路撒冷，其榮耀無比景象，是他難於筆錄，因為實在太榮美了。當我們軟弱疲乏之時，一想到這榮美天家，又重新得力奔走前面未完的天路旅程。「……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纔得進去。」（啟廿一：27）這都是羔羊同伴，跟隨羔羊腳蹤，羔羊無論往那裡他們都跟隨。他們在地上，是把自己如同貞潔童女獻給基督，過聖潔得勝生活的，他們有資格赴羔羊婚宴，成為羔羊的新婦，在新天新地中與羔羊一同作王直到永遠。（參啟廿一：5）

那些名字記在生命冊上僅僅得救的基督徒，在新天新地時期，是住在耶路撒冷城外。「城外有那些犬類、行邪術的、淫亂的、殺人的、拜偶像的，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啟廿二：15）許多傳道人把這些城外的得救者看作不信主的外邦人，這是錯誤的。不信主的外邦人不是住在城外，乃是下到硫磺火湖裡。「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

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啟廿一：8）這才是外邦人的結局。以上兩處聖經有一主要不同之點，在啟示錄廿一章第八節有「不信的」三個字；在廿二章十五節就沒有「不信的」三個字，足見這是得救的基督徒，住在城外，因他們在世仍然犯罪，所以經上稱他們為犬類，是污穢、邪惡的。還有些傳道人更荒謬，說聖城外就是硫磺火湖，這是由於他們把陰間、硫磺火湖、城裡、城外分不清楚之故。

以下的幾處聖經都是指關在門外。「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太廿五：30）「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奉祢的名趕鬼，奉祢的名行許多異能麼？』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22/23）「他們去買的時候，新郎到了。那豫備好了的，同他進去坐席，門就關了。其餘的童女隨後也來了，說：『主阿，主阿，給我們開門！』」他卻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太廿五：10/12）在聖城新耶路撒冷神榮光照耀，在那裡原沒有黑夜。在城外卻有黑暗，關在城外的

必要哀哭切齒，眼看著新耶路撒冷的榮耀，卻永遠進不去，是何等的懊惱、悔改。弟兄姊妹，寧可今天在地上多與主一同受苦，將來好與祂一同得榮耀。（參羅八：17）千萬不要再貪愛世界的奢華宴樂，不遵行神的旨意。以免將來被關在外面哀哭切齒。

六、兩種不同的選召

主耶穌說：「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得救的人多，得勝的人少；見神國的人多，進神國的人少。「你們這小群，不要懼怕，因為你們的父樂意把國賜給你們。」（路十二：32）神是把國賜給這小群，就是那些得勝者。「得勝的，我要賜他在寶座上與我同坐。」（啟三：21）「那得勝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啟二：26）神是把國賜給那些在地上與主一同受熬煉的，「……你們在所受的一切逼迫患難中，仍舊存忍耐和信心。這正是神公義判斷的明證，叫你們可算配得神的國；你們就是為這國受苦。」（帖後一：4／5）「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我將國賜給你們，正

如父賜給我一樣。叫你們在我國裏，坐在我的席上吃喝，並且坐在我的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路廿二：28／30）教會是主的身體，在地上須受諸般熬煉，弟兄姊妹，你有否與主的身體（教會）一同受熬煉？我們若是主身上的肢體，就能一同感受身體所感受的。主既然在今時代揀選了我們來重建祂的新約教會，我們所做的是否與主的揀選相稱？我們理當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讓主得著滿足的喜悅；將我們自己澆奠在神的旨意上，作成神末世轉移時代大工。有一位青年人曾問我說：「我若全然為主擺上，如果主沒有揀選我，我豈不一切都落空了麼？」我告訴他說：「主有沒有揀選我，我也不知道，我也用不著去知道，只是我願意勇敢的揀選神。」弟兄姊妹，你如果勇敢地揀選神，我可以肯定說，你必定是神所揀選的。假如你不肯勇敢揀選神，那你的一切真是要落空，你不能從這世上帶走什麼。

從以上各方面對比中，我深信弟兄姊妹們對得救與得勝有一明確的概念，你應該坐下來好好盤算盤算，因為這是一項偉大的投資，如果划得來，你就應該作一個明智抉擇，將一

切投資於這項空前絕後的大事業。「天國好像寶貝藏在地裏，人遇見了就把他藏起來，歡歡喜喜的去變賣一切所有的，買這塊地。」（太十二：44）。

神對祂國度的永遠計劃與終極目的

全智全能全豐的神，祂是隨己意行作萬事，照著祂旨意所預定的，叫祂的榮耀從我們這首先在基督裡有盼望的人可以得著稱讚。並且照明我們心中的眼睛，使我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並且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祂要照祂所豫定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祂把天上地上所有一切的權柄都賜給祂兒子耶穌基督，又將萬有服在祂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

神永世的最高旨意和終極目的，就是要將祂的帳幕建立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同榮、同安息、同享樂，我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我們同在，作我們的神。為了成就祂這最高旨意和終極目的，祂早就完成了一個永遠的完美計劃，並照著祂自己所預定的時間，逐步完成。直到今日這一最高旨意和終極目的已接近完成階段。受造之物都服在虛空之

下，一同嘆息勞苦，直到如今，所切望等候的就是這一天。為了使眾聖徒一同明白祂的愛，祂已將永遠計劃的全程向我們顯明了。我們既是光明之子，更應該清楚看見神永遠計劃現階段的時代心意是什麼，並時代異象和使命是什麼，就當獻上自己，對準祂的心意來事奉祂。以下講述到關於神永遠計劃的全程：

一、天使宇宙

1. 天使受造與墮落

「主耶和華如此說：你無所不備，智慧充足，全然美麗。你曾在伊甸神的園中，佩戴各樣寶石，就是紅寶石、紅璧璽、金鋼石、水蒼玉、紅瑪瑙、碧玉、藍寶石、綠寶石、紅玉和黃金，又有精美的鼓笛在你那裏，都是在你受造之日豫備齊全的。你是那受膏遮掩約櫃的基路伯；我將你安置在神的聖山上；你在發光如火的寶石中間往來。你從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結廿八：12／15）神所造的天使原是那樣智慧美麗，祂為天使所預備的

是何等完美齊全，天使所享有的又是何等的榮耀豐富；天使長事奉一位至高神，卻在眾千萬天使之上，在整個宇宙中僅次於那位宇宙最高的主宰，這是何等地位！理應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他的神，然而事實並非如此，在這宇宙中竟破天荒發生了第一次叛變事件，從此宇宙再無寧日了。

「你從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後來在你中間又察出不義。因你貿易很多，就被強暴的事充滿，以致犯罪，所以我因你褻瀆聖地，就從神的山驅逐你。遮掩約櫃的嚙嚙啞阿，我已將你從發光如火的寶石中除滅。」（結廿八：15／16）榮美的天使竟如此的墮落了，他的美麗成了他的網羅，使他失去了尊榮的地位，再也不能挽回。

2. 惡天使墮落的主因與結局

「你因美麗心中高傲，又因榮光敗壞智慧，我已將你摔倒在地，使你倒在君王面前，好叫你們目睹眼見。你因罪孽眾多、貿易不公，就褻瀆你那裏的聖所。故此，我使火從你中

間發出，燒滅你，使你在所有觀看的人眼前變為地上的爐灰。各國民中，凡認識你的，都必為你驚奇，你令人驚恐，不再存留於世，直到永遠。」（結廿八：17／19）「明亮之星，早晨之子阿，你何竟從天墜落？你這攻敗列國的何竟被砍倒在地上？你心裏曾說：我要昇到天上；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的眾星以上；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在北方的極處。我要昇到高雲之上；我要與至上者同等。然而，你必墜落陰間，到坑中極深之處。」（賽十四：12／15）從這裡叫我們看見什麼是最大的罪？驕傲竟使榮美的天使變成了魔鬼，狂妄使天使從尊貴地位到坑中極深之處，以致永遠被焚燒，終不再存留於世。

驕傲是從撒但來的，惡天使直到今天仍將驕傲放在人的心中，人什麼時候接受魔鬼送進來的驕傲，什麼時候就發狂、跌倒、羞辱、黑暗、下沉以致於滅亡。「驕傲來，羞恥也來。」（箴十一：2）「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十六：18）一個驕傲的人很難認識神，更無法承受神的恩典。因為神是賜恩給謙卑的人，阻擋驕傲的人。

3. 墮落天使每下愈況

在古時候，撒但仍能常見神的面。「有一天，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但也來在其中。」（伯一：6）當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升上了高天，使撒但在天上再無立足之地。「祂升上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弗四：8）從此撒但從聖山上被逐，成了空中掌權的魔鬼。「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從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弗二：2）當主耶穌再來，先降臨空中接教會，撒但又失去空中的地位。「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牠被摔在地上，牠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啟十二：9）撒但摔在地上，地上發生大災難；大災難一過去，基督耶穌降臨地上，建立千年國度，撒但在地上再無容身之處，牠被捉拿，扔進無底坑，監禁一千年。（參啟廿：1／3）但牠最後的結局是燒著的硫磺火湖，永遠的刑罰。（參啟廿：10）這裡叫我們看見升高與降卑的兩條道路；耶穌基督自甘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神卻使祂升上了高天，坐在至大者的右邊。惡天使長驕傲狂妄，要與至高者同等，卻被逐出聖山，降落空中，摔在地上，鎖在深坑，扔下

硫磺火湖。我們今天既走在主十字架道路，就當效法主向著父神存心順服、柔和謙卑的樣式。

二、伊甸樂園

1. 宇宙復造

「起初，神創造天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創一：1／2）地是空虛混沌，原文是地變成空虛混沌。最初神創造的美麗宇宙，怎麼會變成了空虛混沌？是因天使長基路伯的犯罪被玷污了，被破壞了。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作宇宙復活的工作。前六天神創造了光、水、空氣、地、海、日、月、星辰、植物、動物，使宇宙再度充滿了光明、生機、新鮮和神的榮耀。神造這一切都是為了人類。

2. 人類的起源

第六天神造人，使人管理全地。神說：「我們（三位一體的神）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26）於是神造出有靈有魂有體三而一的人來，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神賜福給人類，要人類生養眾多，遍滿全地，治理這地。人類原有的地位，是何等的尊貴，那時神在地上與人同住、同行、同工、同榮，乃是要人在宇宙中榮耀祂，（參賽四十三：7）代表祂，滿足祂。

3. 伊甸園之約

神在東方的伊甸立了一個園子，將始祖安置在園裡，僅賦予他兩項責任，就是修理與看守。神吩咐始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子，你可以隨意喫，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喫，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創二：16／17）這是神與人第一次所立的約。神總是把最好的與最壞的擺在人面前，並且告訴人什麼是最好的，什麼是最壞的，讓人自己來揀

選。因為神所創造的天使和人類不是白癡，白癡不能榮耀神，所以把自由意志賦予人類和天使。當人自由意志降服在神旨意之下，人類就充滿了光明、喜樂、生命、平安、和諧、安息。什麼時候人的自由意志違背神的約，人類就充滿了嫉妒、紛爭、仇恨、爭戰、災禍、疾苦、危險、痛苦和死亡。所以無論是舊約或是新約，凡神與人立的約都是神賜給人類的一種生命的保障。

4. 人類第一次背約

撒但處心積慮要破壞伊甸園之約，把人類帶進死亡的道路上，要神永遠計劃無法成全。牠首先把驕傲與懷疑放在人的心中。「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喫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三：4／5）神對始祖說，分別善惡樹上果子不可吃，吃的日子必定死。撒但卻對女人說，你們吃，不一定死，牠叫人對神的話懷疑。牠鼓勵人生發驕傲，要人如神一樣，能知道善惡。夏娃果然接受撒但的試探，

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又給她丈夫吃，她丈夫也吃了。這是人類第一次背約，背叛神，順從撒但。從此魔鬼掌了死權，把人類陷於沉淪滅亡的境地。於是亞當、夏娃被逐出伊甸園，不能再吃生命果，與神的生命隔絕了。終日汗流滿面才得餬口，兄弟自相殘殺，刀劍不離人類。伊甸園生命樹的道路斷絕了，人離開了神的面。直到今日地上仍無樂土，也無寧日。

天使宇宙和伊甸園，都是撒但一手破壞的，牠存心與神為敵，牠以為神必圖窮計盡，對牠莫可奈何，從此牠可為所欲為。其實這一切早在神的預知中，這一切事件發生，不過是神永遠的計劃中的一部分，也是一個必經的階段。宇宙中一切受造的（包括撒但）正走向神為他們所預定的途徑，無人能逃脫神的命定。

三、陰間樂園

1. 樂園暫在陰間

自挪亞全家進入方舟後，地上洪水氾濫四十日之久，水勢極其浩大，地上高山都被淹沒了（創六、七兩章）。伊甸園在地上消逝了。從路加福音十六章，叫我們看到那時樂園還在地下。就是亞伯拉罕、拉撒路和歷世歷代義人靈魂享受安息的地方。（參撒廿八：11／14）那時在地下，一邊是樂園，一邊是受苦的陰間，兩者之間，有一道深淵限定，彼此不能往來。「亞伯拉罕說：『兒阿（財主），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路十六：25／26）像亞伯拉罕這些義人在地下的樂園裡乃是等候基督的日子。主耶穌說：「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歡歡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見了就快樂。」（約八：56）「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因為神給我們豫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13、40）。

2. 陰間靈魂拘留所

自從人類悖逆神犯罪之後，人類就有了死亡，由於人類的死亡，就有了陰間的靈魂拘留所。是歷世歷代那些不義不虔、不行真道的人靈魂被拘留的地方。那地方並非硫磺火湖，但有火焰。路加福音十六章的財主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望見亞伯拉罕，又看見拉撒路在他懷中。他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罷！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路十六：24）人生在世，不過數十寒暑，氣息一斷，就要歸回塵土，靈魂到那裡去呢？遵行真道的人要到樂園，等主降臨空中，身體復活被提；那些不義不虔、不行真理的人，死後靈魂要去陰間受苦，在陰間等候末日大審判。

3. 主傳福音給監獄裡的靈

當主被釘在十架上，埋葬在墳墓裡時，曾藉靈去陰間傳福音給死人。「祂藉這靈曾去傳道給那些監獄裏的靈聽。」（彼前三：19）「就是死人也曾有福音傳給他們，要叫他們的

肉體按著人受審判，他們的靈性卻靠神活著。」（彼前四：6）那些靈魂是舊約時代的人，未曾聽過福音，因為主耶穌尚未在十字架上作成救贖大功。當主耶穌被釘死，祂的靈曾下到陰間，傳福音給那些死人。在新約時代是傳福音給別人。有人這樣想，既然死人也有福音傳給他們，那等到死了在陰間領受救恩也不為晚。主藉著靈傳福音給陰間的死人，只有這一次，陰間不再有福音，人得救與否？在有生之年必須決定，死後再無選擇機會了。

4. 主結束了陰間樂園

主復活之前，樂園尚在地下，祂復活後，地下樂園中的義人被帶往三層天。主耶穌的靈下到陰間，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參啟一：18）不僅傳福音給那些監獄裡的靈，更重要的是拯救那些歷世歷代在地下樂園中的義人。因為亞伯拉罕及歷世歷代的義人都仰望這日子的來到，一同領受主的救恩，一同進入天上的樂園，地下樂園就再沒有了。

四、三層天樂園

1. 司提反的經歷

主耶穌從死裡復活，升上了高天，坐在父神的右邊，得著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徒七：55／56）這是一項極不尋常的舉動，主站起來，打開天門，迎接這位偉大殉道者的靈魂。這位偉大殉道者在眾人面前見證耶穌基督被神高舉，站在至大者的右邊。祂在父神右邊作我們中保，為我們代求，為我們爭戰，祂要引導得勝者的靈魂，進入天上樂園，享受安息。

2. 保羅的經歷

使徒保羅，曾被提到三層天上的樂園，聽見隱祕的言語。「我認得一個在基督裏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二層天上去；（或在身內，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他被提到樂園裏，聽見隱祕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林後十二：2／

4) 三層天是得勝者靈魂安息享樂的地方。「得勝的，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啟二：7) 人類在伊甸園中所失去的生命果，又在天上的樂園中得回來了，惟有得勝者，才能承受這應許。

3. 聖徒的經歷

我曾聽見過不少的基督徒見證他們曾見過天上的樂園，或在身內或在身外，他們不知道，我為他們感謝主！當我在泰國牧養教會的那段期間，在叻不有位方老姊妹，是我在主人所敬愛的，當她被主接去之前，曾兩度見異象，第一次異象與使徒行傳第十章百夫長哥尼流的異象相同。第二次被天使帶往看天上樂園，其美無比，她見許多天使和穿潔白衣服的聖徒，天使也答應給她白衣。老姊妹向我們作見證時十分喜樂，越發安息，她說：「地上我什麼都不要，只等主來接我去。」果然，不久老姊妹即被主接去。以後我每次到老姊妹的後裔家中聚會，就想到老姊妹在新約教會是那麼單純，她愛主，又遵守使徒教訓，如

今在樂園中好得無比，她的子孫因著她的見證十分蒙福。使徒保羅又說：「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腓一：23）因為樂園是他親眼見過的。但願我們在地上的年日行完神的旨意，到見主面時不至於羞愧。

4. 在樂園中的靈魂與主一同再來

據統計，在新約聖經中，平均每廿五節，就有一節是關係到主耶穌的再來。當主耶穌再來時，「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神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帖前四：14）天上樂園只是得勝者暫時安息的所在，當主再來時，他們必首先復活，與主一同來，進入千年國度。神必按祂永遠計劃，一步步把我們帶到為我們所預備的至聖、至善、至榮美境地。

五、千年國度

1. 何謂千年國度

當人類被造在地上六千年滿了，主耶穌要再來到地上建立千年國度，得勝的基督徒要與主一同作王一千年。「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聖潔了，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啟廿：6）在舊約聖經中很多地方都預言到這千年國度。在但以理書上的預言：「當那列王在位的時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國，永不敗壞，也不歸別國的人，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的國，這國必存到永遠。」（但二：44）在以賽亞書上預言到千年國度的榮耀景況。「……行審判不憑眼見，斷是非也不憑耳聞；卻要以公義審判貧窮人，以正直判斷世上的謙卑人……豺狼必與綿羊羔同居，豹子與山羊羔同臥；少壯獅子與牛犢並肥畜同群；小孩子要牽引他們。牛必與熊同食；牛犢必與小熊同臥；獅子必喫草，與牛一樣。喫奶的孩子必玩耍在虺蛇的洞口，斷奶的嬰兒必按手在毒蛇的穴上。在我聖山的遍處，這一切都不傷人，不害物；因為認識耶和華的知識要充滿遍地，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到那日，耶西的根立作萬民的大旗；外邦人必尋求祂，祂安息之所大有榮耀。」（賽十一：3／10）那是一個完全公義、正直、信實

的政權，是一個充滿了和平、安息、和諧、相愛的國度，那時認識耶和華的知識遍滿全地，那是基督得榮耀的日子，萬民都要敬拜祂。

2. 千年國度來臨之前的大災難

千年國度是怎樣帶進來的？首先是主基督降臨空中提接教會。「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四：16／17）當教會從地上被提，地上的人有禍了。「因為那時必有大災難，從世界的起頭直到如今，沒有這樣的災難，後來也必沒有。若不減少那日子，凡有血氣的總沒有一個得勝的。」（太廿四：21／22）

有一次主耶穌坐在橄欖山上，門徒暗暗來問主說，祿降臨和世界末了有什麼豫兆？主當時回答說：「……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多處必有饑荒、地震，這都是災難的起

頭。……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迷惑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纔漸漸冷淡了。……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纔來到。」（參太廿四：4／14）弟兄姊妹，請看今日國際局勢，和現今所發生的一切事情，不正在走向這預言嗎？大規模的國攻打國、民攻打民，是從一、二次世界大戰才開始的，饑荒、地震頻仍慘重遠超過先前，並且越來越甚，實際上災難已經起頭了，只是大災難期還未到。主在以下經節更清楚確定告訴我們祂再來的日子，他說：「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當樹枝發嫩長葉的時候，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這樣，你們看見這一切的事，也該知道人子近了，正在門口了。」（太廿四：32／33）基督徒大家都知道，無花果樹發芽是預表以色列復國，復國預言記在多處聖經上，這預言在一九四八年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不久就應驗了，神的話永不落空。但基督徒很少人知道真正的無花果樹發芽，乃是新約教會的重建，這預言是在一九六三年七月廿一日第一處新約教會——香港教會重建，這七·二一的默示，已從東方傳到西方，這一切都是表示主的腳已經到了門口。

「那些日子的災難一過去，日頭就變黑了，月亮也不放光，眾星要從天上墜落，天勢都要震動。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降臨。祂要差遣使者，用號筒的大聲，將祂的選民，從西方，從天這邊到天那邊，都招聚了來。」（太廿四：29／31）當災難一過去，主帶著千萬聖徒及天使從天降臨地面，建立千年國度。那時以色列剩餘百姓，全家都要得救，主把他們從四方招來，那時地上的人都要親眼看見這位榮耀的王。主要親自治理列國萬民。「地的四極都要想念耶和華，並且歸順祂；列國的萬族都要在祂面前敬拜。因為國權是耶和華的；祂是管理萬國的。」（詩廿二：27／28）當主在地上作王，千年國度的首都建在錫安。

「那時，月亮要蒙羞，日頭要慚愧；因為萬軍之耶和華必在錫安山，在耶路撒冷作王。」（賽廿四：23）那時得勝的基督徒與主在地上同作王一千年。弟兄姊妹，願這榮耀異象吸引你一生，這地上沒有什麼值得我們留戀與愛慕的。

3. 主必快來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誚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慾出來譏誚說：『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彼後三：3／4）主必快來這話說了將近兩千年，直到如今還未見主來。「有人以為祂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彼後三：9）但如今真是末世了。我們從舊約預言及預表中，可以看出主再來和千年國度之來臨，時間已甚迫近。在舊約時代，神告訴摩西要以色列百姓守安息日、安息年和禧年。我們可以從安息日、安息年看千禧年的來到。神在前六天創造天地萬物，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賜福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創二：3）摩西吩咐以色列百姓守安息日。「你們看！耶和華既將安息日賜給你們，所以第六天祂賜給你們兩天的食物，第七天各人要住在自己的地方，不許甚麼人出去。於是百姓第七天安息了。」（出十六：29／30）這是講到神與百姓都是前六天作工，第七天安息。在利未記裡也使我们知道，神要以色列百姓前六年作工，第

七年享安息，什麼工都不可作。「耶和華在西乃山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到了我所賜給你們那地的時候，地就要向耶和華守安息。六年耕種田地，也要修理葡萄園，收藏地的出產。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就是向耶和華守的安息，不可耕種田地，也不可修理葡萄園。』」（利廿五：1／4）從上面經節中特別看「七」的數字，第七日是安息日，第七年為安息年，七個安息年後的這年作為禧年。千禧年就是自第七千年開始，主耶穌在地上建立千年國度，這一千年是神與人在地上一同享千年安息，得勝的基督徒在地上與主一同作王一千年。那現在距第七千年開始還有多久？從亞當到亞伯拉罕約兩千年，從亞伯拉罕到耶穌基督降生又約兩千年，從主耶穌降生到現在也將近兩千年。所以剩下只有一點點的時候，那要來的就來，決不遲延。如果再減去大災難（得勝者在大災難前被提）的時間，那主來的日子就越發近了。我們這一代人可以親眼目睹主的再來，實在有福了，我們將要看見歷代聖徒所未曾看見的。這是一個偉大而榮耀的時代，是六千年來唯一的一次機會，所以我們該當如何的儆醒？「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

來到。家主若知道幾更天有賊來，就必儆醒，不容人挖透房屋；這是你們所知道的。所以，你們也要豫備，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太廿四：42／44）現在不是我們吃喝玩樂、買田置產、奢華宴樂的時候，乃是得勝者預備迎接主再來的時候。

4. 千禧年後必要發生的事情

在千年國度中，地上的百姓都認識神、敬畏神，因為神親自治理他們一千年了，對神的忠心不應該再有問題了。但使人驚奇的，撒但一從監牢暫時被釋放，就有多如海沙的人順從了牠，造成最後一次的大叛變。「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必從監牢裏被釋放，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就是歌革和瑪各，叫他們聚集爭戰，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他們上來遍滿了全地，圍住聖徒的營與蒙愛的誠。」（啟廿：7／9）這是撒但未日的垂死掙扎，也是愚昧人類最後一次被撒但利用，至終成就了神永遠計劃。詭計惡毒的撒但與愚昧人類兩者的結局，將是同歸於盡，永遠受刑罰。「就有火從天降下，燒滅了他們。那迷惑他們的魔

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就是獸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廿：9／10）這是撒但（惡天使長及墜落天使）在神永遠計劃中的最後結局。

千禧年之後，在神永遠計劃中所預定要發生的另外一件事，就是白色大寶座的審判，所有死了的人，無論是舊約以色列百姓（如路加福音十六章的財主），新約僅僅得救的基督徒及所有不信神的人，都從海中、從死亡、從陰間被交出來，各人照所行的受審判，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人得救了，不必下硫磺的火湖。那些名字記在案卷上（不在生命冊上），所有不義不虔、不信真神的人，結局是與死亡和陰間一同被扔在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參啟廿：11／15）惟獨舊約時代的義人和新約時代得勝的基督徒，不受白色大寶座的審判。新約教會的真理，乃是將眾聖徒一同帶到得勝的真道上。願基督徒都能脫離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竭力追求得勝。

六、新耶路撒冷

1. 神的帳幕在人間——這是神永遠計劃中的終極目的

「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豫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在，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又說：『你要寫上；因這些話是可信的，是真實的。』祂又對我說：『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啟廿一：1／7）從創世記到啟示錄，使我們看見神一直在作一件事，就是要為祂兒子耶穌基督，預備一個聖潔的新婦，使祂的心得著滿足。因此神作了許多驚天動地的大事，原是為了要把一個敬畏祂、遵行祂旨意的人（得勝者）帶進祂所建造的聖城新耶路撒冷，完成神人同住的永遠完美計劃。

2. 新耶路撒冷榮美無比

「城中有神的榮耀；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好像碧玉，明如水晶。有高大的牆，有十二的門，門上有十二位天使。……城是四方的，長寬一樣。天使用葦子量那城，共有四千里，長、寬、高都一樣。……牆是碧玉造的；城是精金的，如同明淨的玻璃。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每門是一顆珍珠，城內的街道是精金，好像明透的玻璃。……列國要在城的光裏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將自己的榮耀歸與那城。……凡不潔淨的，並那行可憎與虛慌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纔得進去。」（啟廿一：11／27）從亞伯拉罕以至歷世歷代義人與眾聖徒都在等候這座有根基的城，乃是神所經歷所建造的，是神為那些愛慕祂的人所預備的。弟兄姊妹，這地上不上我們的家，不過是暫時寄居之地，但求主把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賜給我們，使我們真認識祂，使我們真正看見這榮耀異象，叫我們能看透地上一切的虛假，也讓我們能看見天上那真實的榮耀，放下屬地的理想和一切，重新將自己獻上，在地上的年日與神

特選的器皿同心，作成神末後時代所託付給我們的工！

3. 與主一同作王直到永遠

「以後再沒有咒詛；在城裏有神和羔羊的寶座；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遠。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祂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僕人。」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豫言的有福了。」（啟廿二：3／7）弟兄姊妹，巴不得我們真認識我們將來那榮耀尊貴的地位，得勝的基督徒是與主一同作王直到永遠。我們既然看見這榮耀，就當脫離卑賤事，作神手中貴重的器皿，一同對準神的心意，重建靈宮——新約教會，催成主的國度，使神的永遠計劃和終極目的得以完成，叫神的心得著滿足。